

证券代码：836126

证券简称：丰泰新材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威海丰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12月23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12月1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钱国峰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发展需要，为了更好的推进审计工作，经综合评估，决定变更会计师事务所，公司拟聘任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4年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5 年 1 月 8 日上午 9 点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相关议案，详见 2024 年 12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平台公布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威海丰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威海丰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23 日